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472501000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是从事综合性政策研究和决策咨询的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重大部署，参与重大政策研究制定；
2. 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3. 对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问题开展超前研究和跟踪研究，为玉溪市人民政府提供决策建议和咨询意见；
4. 组织和协调玉溪市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咨询课题研究，承担玉溪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课题管理工作；
5. 加强与相关研究机构的沟通联系和交流；
6. 承担市政府决策咨询顾问管理办公室与市政府顾问工作对接联络，考察调研服务保障，决策咨询信息、资料、意见和建议的收集整理呈报等工作。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 年，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开拓创新、主动作为，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1.文稿起草彰显新作为。分析形成全省有关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报告等数篇专报，编制了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文件汇编3期，编印《玉溪政府工作报告汇编（2023年）》供参阅。全程参与市政府常务会议议题会前研究和重要调研，圆满完成2023年、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10余篇重要文稿任务，得到市政府主要领导充分肯定。

2.调查研究取得新成效。牵头谋划构建全市政府系统“大调研”工作体系，建立联合实施重点调研、成果转化运用等4项机制，推动政府职能部门“在研究状态下开展工作”。完成乡村旅游“破局”发展、构建现代产业对策研究等多项调研，编发《领导参阅》20期，《玉溪发展研究》10期。调研成果获市领导肯定性批示10件次。配合实施2023年“中国民生调查”玉溪市入户调查工作，获省级表扬。

3.决策咨询实现新提升。加强与省级有关部门的汇报对接，深化与第三方研究机构的合作，积极开辟“研究机构看玉溪发展”新视角。报送《决策咨询建议》15期，其中，玉溪森林扑火队伍建设、城市步行交通体系等6期建议获市主要领导批示。

4.顾问工作迈出新步伐。突出结果导向，优化市政府决策咨询顾问聘任管理及考核办法，强化工作成效考评，共邀请6名顾问赴玉调研12次49天，发挥其“外脑”作用和业内影响力，服务玉溪发展。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研究科、经济发展研究科、社会发展研究科、决策咨询科等 5 个科室。

所属单位 0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具体是：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工管理事业人员 2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年末其他人员 4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4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787,706.3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33,706.35 元,占总收入的 98.87%;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54,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1.13%。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85,635.18 元,增长 19.6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89,635.18 元,增长 20.0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其他收入

减少 4,000.00 元，下降 6.9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整、缴费基数改变以及工作开展需求增多使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省政府委托项目“中国民生调查”课题专项研究经费减少，使其他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787,706.35 元。其中：基本支出 4,733,706.35 元，占总支出的 98.87%；项目支出 54,000.00 元，占总支出的 1.1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85,635.18 元，增长 19.63%。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789,635.18 元，增长 20.02%；项目支出增加减少 4,000.00 元，下降 6.90%；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经营支出增加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整、缴费基数改变以及工作开展需求增多使基本支出增加；省政府委托项目“中国民生调查”课题专项研究经费减少，使其他收入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733,706.35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572,842.20 元，占基本支出的 75.48%；办公费、印刷

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160,864.15 元，占基本支出的 24.5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54,000.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为“中国民生调查”课题研究，该项目是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自 2011 年起承担的研课题究工作，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承担云南省的具体调查工作，经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科学抽样，玉溪市江川区和峨山县被确认为抽查样本地区。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受托承担玉溪市的“中国民生调查”课题入户调查工作，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调查工作，按时将工作业务经费下拨至江川区宁海街道、江城镇，峨山县双江街道、岔河乡四个乡镇（街道）。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3,706.3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87%。与上年相比增加 789,635.18 元，增长 20.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整、缴费基数改变以及工作业务开展增多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10,956.7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0.51%。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支出 3,810,956.78 元，其中：事业运行（项）支出 3,810,956.78 元；组织事务（款）支出 00.00 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8,743.6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9%。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支出 368,743.68 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4,200.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304,543.68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75,683.8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支出 275,683.89 元，其中：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55,041.6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06,537.38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4,104.91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78,322.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8%。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款）支出 278,322.00 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9,176.00 元，购房补贴（项）支出 19,146.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104.00 元，决算为 16,966.2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8,104.00 元，决算为 9,635.5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56.79%，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9%；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00.00 元，决算为 7,330.73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43.21%，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7,330.73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104.00 元，支出决算为 16,966.2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8,104.00 元，决算为 9,635.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9%；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00.00 元，决算为 7,330.7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4%。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务实节俭、严格标准、简化礼仪、高度透明等原则，业务联系多为以线上联系为主，公务用车次数及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公务用车维修（护）费支出及公务接待支出相应减少。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348.53 元，下降 40.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9,971.26 元，下降 50.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377.27 元，下降 15.82%。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务实节俭、严格标准、简化礼仪、高度透明等原则，业务联系多为以线上联系为主，公务用车次数及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公务用车维修（护）费支出及公务接待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

2.购置车辆 0 辆。未购置车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开展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5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外单位因工作需要到本单位参加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未发生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无变化。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玉溪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资产总额 654,833.29 元，其中，流动资产 72,158.61 元，固定资产 575,380.70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7,293.98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52,005.76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44,80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

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968.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968.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968.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968.0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

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472501111